## 安徽丰原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安徽丰原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4年9月16日收到公司董事廉保华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因个人原因,廉保华先生请求辞去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职务。

根据《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廉保华先生的辞职不会导致公司董事会董事人数不足法定最低人数。根据《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廉保华先生的辞职自2014年9月16日正式生效。廉保华先生辞职后不在公司担任任何职务。

公司董事会对廉保华先生在公司董事任职期间的勤勉工作表示衷心感谢。特此公告。

安徽丰原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年9月16日

